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台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顏子軒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4

傳真：02-27593361

電子信箱：em914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530622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基隆市115學年度市立高級中學新任校長遴選簡章1份

(42973787_1153062207_1_ATTACHMENT1.odt、42973787_1153062207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函轉基隆市115學年度市立高級中學新任校長遴選簡章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基隆市政府115年5月5日基府教前壹字第115021078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基隆市出缺學校為基隆市立中山高級中學，報名資格如下：

(一)具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6條或第10條之1所定資格，且無第31條及第33條規定情事者（但依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第10條第2項規定進行修正排除者，則不受限）。

(二)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第14條第3項、第4項規定，現職國民中小學和高級中等學校校長第一任任期未屆滿，或連任任期未達二分之一者，不得報名參加校長遴選。

三、報名日期及地點：

和平高中 1150522



NBAA1156005611



(一)報名時間：115年6月3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
(二)報名地點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9樓會議室（基隆市安樂區安樂路二段164號9樓）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親自報名，如委託他人報名者需檢附委託書。

四、旨揭簡章及其附件亦公告於基隆市政府教育處網站：

<https://www.klccg.gov.tw/tw/education>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除外）、臺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 2026/05/22 18:38:05
電子文件交換

裝

訂

線

